

项目代码：2409-440105-04-01-271455

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



防伪二维码

申报企业名称：广州新中轴海珠片区城市更新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名称：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城中村改造项目 建设地点：广州市海珠区东风村及周边

建设类别：☒ 基建 ☐ 技改 ☐ 其他

建设性质：☒ 新建 ☐ 扩建 ☐ 改建 ☐ 其他

建设规模及内容：

东风村项目整体实施范围改造面积133.76公顷，总征拆建筑面积为245.85万平方米。项目改造后复建安置总量130.38万平方米，包括复建住宅85.14万平方米，复建商业物业45.24万平方米。根据建设进度分期实施，一期总投资为100亿元，一期对应固定资产投资总额42.56亿元。

项目总投资：425600.00 万元（折合 万美元） 项目资本金：85126.00 万元

其中：土建投资：425600.00 万元

设备及技术投资： 0.00 万元； 进口设备用汇： 0.00 万美元

计划开工时间：2024年12月

计划竣工时间：2029年12月

备案机关：海珠区发展和改革局

备案日期：2024年09月04日



备注：1.如有古树名木、历史文物、征拆等须符合相关要求，光伏须符合国能新能〔2013〕433号，方可实施。2.如有电源、分布式能源站、电网、储能电站、光伏发电等电力项目，开工前须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注册，项目方须主动对接电力管理部门接受电能质量管理、电力建设工程质量监管等；如有城镇燃气工程（含管道更改）、加氢站等，项目方须主动对接燃气管理部门落实项目建设监管等；上述项目均须对接住建部门落实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提示：1. 备案证明文件仅代表备案机关确认收到建设单位项目备案信息的证明，不具备行政许可效力。
2. 备案有效期为两年。项目两年内未开工建设且未办理延期的，备案证自动失效。项目在备案证有效期内开工建设的，备案证长期有效。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监制